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2-024

#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2588 号上海千禧海鸥大酒店二楼海纳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759,0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759,0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75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759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章辉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网络投票

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宋文婷女士因个人原因请假，未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沈骁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除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副总经理袁敏捷女士、财务总监张占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赖安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38,755,365	99.9905	3,654	0.0095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章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944,611	66.9382	是
2.02	《关于选举江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	25,822,493	66.6231	是

	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冷春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822,493	66.6231	是
2.04	《关于选举唐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822,493	66.6231	是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陈康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414,611	65.5708	是
3.02	《关于选举龚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414,611	65.5708	是
3.03	《关于选举文东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414,611	65.5708	是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于义广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5,414,611	65.5708	是
4.02	《关于选举金玉婷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5,414,611	65.570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 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534,189	99.9616	3,654	0.0384	0	0.0000
2.01	《关于选举章辉先生为第三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江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2.03	《关于选举冷春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2.04	《关于选举唐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3.01	《关于选举陈康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3.02	《关于选举龚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3.03	《关于选举文东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4.01	《关于选举于义广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4.02	《关于选举金玉婷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269,283	55.2460	0	0.0000	0	0.0000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均已表决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唐敏、叶诗影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